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人民法院
向案外人发放执行案款公示
（2026年第41期）

为进一步严格执行案款管理，规范执行案款发放程序，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推动执行工作透明公开，确保案款发放安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等相关规定要求，现对以下执行案款发放事宜予以公示，公示期为7天（2026年11月2日至2026年11月8日）。公示期间，案件当事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案款发放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向本院提交书面异议并附证据材料，公示期满无异议将按执行案款管理相关规定办理发放手续。

具体内容另附。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日

附件

序号	执行案件名称	执行案号	案外人	拟发放金额（元）	向案外人发放事由	承办法官及联系方式
1	申请执行人宁夏恒昱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汪旭东追偿权纠纷一案	（2026）宁0122执3136号	银川方圆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5479.86	申请执行人宁夏恒昱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本院有作为被执行人未结案件，案号（2025）宁0122执2502号，申请执行人银川方圆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故将本案执行到位的5479.86元向银川方圆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发放。	高耀武（法官助理孟彦辰）18695259656
2	焉磊罚金一案	（2026）宁0122执1478号	宁夏盛世开元拍卖有限公司	533	本案在执行过程中依法对被执行人焉磊名下手机进行拍卖，拍卖费用533元，宁夏盛世开元拍卖有限公司作为拍卖机构向其发放拍卖费533元	高耀武（法官助理孟彦辰）18695259656
3	焉磊罚金一案	（2026）宁0122执1478号	贺兰县银河东路一小时通讯店	440	拍卖被执行人焉磊名下手机过程中因做无害化处理而产生费用440元，贺兰县银河东路一小时通讯店作为无害化处理操作单位向其发放拍卖费440元	高耀武（法官助理孟彦辰）18695259656

4	申请执行人梁桂华与被执行人李作民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2024)宁0122执1771号	宁夏盛世开元拍卖有限公司	1200	本院依法对被执行人李作民名下房屋及房屋所占相应面积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进评估、拍卖，拍卖过程中产生拍卖费1200元需向宁夏盛世开元拍卖有限公司发放	高耀武18895083975
5	申请执行人齐情情与被执行人孟臻、潘丽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2026）宁0122执1420号	谢磊	3696.14	本案在执行过程中，执行到位案款4696.14元，被执行人潘丽玮在本院有另一未结案件(2026)宁0122执2140号，即申请执行人谢磊与被执行人黄志勇、潘丽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给另案分配3696.14元。	马刚（法官助理王恺枫）18695259609
6	申请执行人冯志林与被执行人陈勇良劳务纠纷一案	（2022）宁0122执2936号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	5000	因被执行人陈勇良在本院有未结案件即（2026）宁0122执1941号申请执行人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与被执行人陈勇良公证债权文书一案，将本案划扣陈勇良20000元款项转移分配5000元至（2026）宁0122执1941号案件予以发放	孙飞18695265663
7	申请执行人冯志林与被执行人陈勇良劳务纠纷一案	（2022）宁0122执2936号	朱爱军	5000	因被执行人陈勇良在本院有未结案件即（2025）宁0122执3130号申请执行人朱爱军与被执行人陈勇良建设工程施工一案，将本案划扣陈勇良20000元	孙飞18695265663

					款项转移分配5000元至(2025)宁0122执3130号案件予以发放	
8	申请执行人冯志林与被执行人陈勇良劳务纠纷一案	(2022)宁0122执2936号	哈惠	5000	因被执行人陈勇良在本院有未结案件即(2026)宁0122执1231号申请执行人哈惠与被执行人陈勇良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将本案划扣陈勇良20000元款项转移分配5000元至(2026)宁0122执1231号案件予以发放	孙飞18695265663
9	申请执行人冯志林与被执行人陈勇良劳务纠纷一案	(2022)宁0122执2936号	周志强	5000	因被执行人陈勇良在本院有未结案件，即(2023)宁0122执3758号申请执行人周志强与被执行人陈勇良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将本案划扣陈勇良20000元款项转移分配5000元至(2023)宁0122执3758号案件予以发放	孙飞18695265663
10	申请执行人河北博泽建筑二程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与被执行人宁夏金冠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2026)宁0122执恢41号	宁夏盛世开元拍卖有限公司	35530	本案在执行的过程中，依法拍卖被执行人宁夏金冠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名下房产，产生拍卖费35530元，故向拍卖辅助机构宁夏盛世开元拍卖有限公司发放拍卖费35530元。	孙飞18695265663

11	申请执行人河北博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与被执行人宁夏金冠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2026）宁0122执恢41号	宁夏昌舍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1670479.85	本案在执行的过程中，依法拍卖被执行人宁夏金冠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名下房产，过户时买受人垫付税费1670479.85元，故向买受人宁夏昌舍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发放垫付税费1670479.85元。	孙飞18695265663
12	申请执行人河北博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与被执行人宁夏金冠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2026）宁0122执恢41号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	2175748.45	本案在执行的过程中，依法拍卖被执行人宁夏金冠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名下房产，因拍卖的部分房产设有抵押，故向抵押权人湖南银行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支付抵押优先受偿金额2175748.45元。	孙飞18695265663
13	申请执行人河北博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与被执行人宁夏金冠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2026）宁0122执恢41号	李小军	27648241.7	本案在执行的过程中，依法拍卖被执行人宁夏金冠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名下房产，因申请执行人河北博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在我院有作为被执行人案件未履行，执行案号(2025)宁0122执1835号，故向申请执行人李小军与被执行人河北博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一案转移27648241.7	孙飞18695265663

					元	